**监督索引号53012671034200000**

石林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第二部分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表

一、部门财务收支预算总表

二、部门收入预算表

三、部门支出预算表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七、部门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八、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表（人员类、运转类公用经费项目）

九、部门项目支出预算表（其他运转类、特定目标类项目）

十、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十一、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按经济科目分类）

十二、县（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1（本次下达）

十三、县（区）本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2（另文下达）

十四、对下转移支付预算表

十五、对下转移支付绩效目标表

十六、部门新增资产配置表

十七、部门政府采购预算表

十八、部门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二十、部门单位基本信息表

二十一、行政事业单位资产情况表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部门预算编制说明

一、基本职能及主要工作

（一）部门主要职责

按照石林彝族自治县委、石林彝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石林彝族自治县深化机构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石发〔2019〕1号）执行。

1．负责应急管理工作，指导全县各级各部门应对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和综合减灾救灾工作。负责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工作和工矿商贸行业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2．贯彻落实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组织编制全县应急体系建设、安全生产和综合减灾规划，组织制定部门规范性文件并监督实施。

3．指导应急预案体系建设，建立完善事故灾难和自然灾害分级应对制度，组织编制县级总体应急预案和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专项预案，综合协调应急预案衔接工作，组织开展预案演练，推动应急重点工程和应急避难设施建设。

4．牵头建立全县统一的应急管理信息系统，并与国家、省、市应急管理信息系统相衔接。负责信息传输渠道的规划和布局，组织协调建立监测预警和灾情报告制度，健全自然灾害信息资源获取和共享机制，依法统一发布灾情。

5．组织指导协调安全生产类、自然灾害类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综合研判突发事件发展态势并提出应对建议。承担县级应对较大及较大以上灾害指挥部工作，协助县委、县政府指定的负责同志组织较大及以上灾害应急处置。

6．建立应急协调联动机制，推进指挥平台对接，协调指挥各类应急专业队伍，衔接驻石解放军和武警部队参与应急救援工作。

7．统筹应急救援力量建设，负责消防、森林和草原火灾扑救、抗洪抢险、地震和地质灾害救援等应急救援队伍协调调度，负责安全生产专业应急救援队伍建设，指导各乡镇（街道）、园区及社会应急救援力量建设。

8．指导城镇、农村、森林、草原消防工作规划编制并推进落实，协调指导森林草原火灾扑救工作。

9．指导协调森林和草原火灾、水旱灾害、地震和地质灾害等防治工作，负责自然灾害综合监测预警工作，指导开展自然灾害综合风险评估工作。

10．组织协调灾害救助工作，组织指导灾情核查、损失评估、救灾捐赠工作，管理、分配救灾款物并监督使用。

11．依法行使安全生产综合监督管理职权，指导协调、监督检查县级有关部门和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园区管委会安全生产工作，组织实施安全生产巡查、考核工作。

12．按照分级、属地原则，依法监督检查工矿商贸生产经营单位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情况及其安全生产条件，以及有关设备（特种设备除外）、材料、劳动防护用品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负责监督管理工矿商贸行业县属企业安全生产工作。依法组织并指导监督实施安全生产准入制度。负责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综合工作和烟花爆竹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13．依法组织指导生产安全事故调查处理，监督事故查处和责任追究落实情况。组织协调开展自然灾害类突发事件的调查评估工作。

14．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县党委、政府的要求部署，开展应急管理方面的区域性国际交流与合作。

15．制定应急物资储备和应急救援装备规划并组织实施，会同石林彝族自治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等部门建立健全应急物资信息平台和调拨制度，在救灾时统一调度。

16．负责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和培训工作，组织指导应急管理、安全生产的科学技术推广应用和信息化建设工作。

17．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石林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为县人民政府正科级工作部门，是财政全额拨款行政单位，局机关设十一个内设机构和政治部、机关党总支，内设机构为：办公室、应急指挥中心、法规宣教科、救援协调和预案管理科、水旱火灾救援管理科、危险化学品安全监督管理科、安全生产基础科、安委办、救灾和物资保障科、煤矿管理科、非煤矿山安全监督管理科。下设石林彝族自治县安全生产执法监察大队，为财政全额拨款事业单位。

（三）重点工作概述

1.以进一步压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为目标，巩固提升安全生产责任制规定落实。进一步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弘扬生命至上，安全第一的思想，调整石林县安全生生产委员会人员及成立安全生产行业监管指挥部，制定《石林彝族自治县安全生产委员会及行业监管指挥部工作规则》，层层签订安全生产目标管理责任书。督促抓好行业主管部门监管责任、乡镇（街道）属地责任和企业主体责任的落实，加大安全隐患排查整治力度，对安全责任落实不到位、安全隐患治理不到位的企业执行严罚重处。

2.以推动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为抓手，坚决遏制重特大安全事故发生。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李克强总理的批示要求，继续深化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领域改革，探索工作方式方法。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认真开展重点行业领域企业的安全生产大检查和专项整治工作，加强今冬明春、烟花爆竹销售、道路交通等重点领域的专项整治。督促企业按照“五落实”要求完成隐患整改，并且每月自觉通过安全生产隐患排查治理系统完成自检、自查、自改、自报工作，杜绝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发生，为国家安全发展示范城市、“平安昆明建设”、“COP15”大会召开营造全稳定的社会环境。

3.以加强队伍和应急联动机制建设为基础，提高防灾减灾救灾能力。进一步摸清全县应急救援力量、装备情况，加快推进石林县政府专职消防救援队伍建设，为统筹应急救援力量提供保障。完善应急救援协调联动机制，健全自然灾害预报预警联合处置机制，加强应急、气象、地震、水务、林草等部门的协调配合，强化汛期安全监管，严防自然灾害引发事故灾难。

4.以加强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知识宣传为抓手，营造全民安全氛围。依托安全生产月、“5.12”防灾减灾日宣传咨询活动，在全县开展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宣传，通过安全宣传教育“五进”活动，普及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知识，进一步提高群众安全意识和基本技能。

5.以强化应急值班值守工作为保障，提升突发事件应对处置能力。强化应急值班值守，严格执行领导带班查岗和24小时值班制度，保证通信畅通和信息报送及时，发生事故险情及时、准确上报并启动相应应急响应，提高各类事故应急处置能力。

6.以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为契机，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和执法质量提升。按照中央、省、市关于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的精神，结合石林实际深化应急管理综合行政执法改革，解决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领域突出问题，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维护社会稳定。

7.以应急指挥中心为载体，深化应急管理和安全生产信息化建设。推动建成统一领导、权责一致、权威高效的应急管理体系，统一指挥、专常兼备、反应灵敏、上下联动、平战结合的应急管理体制更加完善。能够更加有效地预防安全生产事故、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的发生，对部分自然灾害能够发出有效预警，发生灾害、事故后能够迅速协调、指挥开展及时有效的应急救援，减轻灾害、事故的破坏程度，减少各类灾害、事故损失，最大限度降低次生灾害的发生率和危害程度。

二、预算单位基本情况

我部门编制2021年部门预算单位共1个, 为石林彝族自治县应急管理局。其中：财政全供给单位1个；部分供给单位0个；特殊供给单位0个；自收自支单位0个。财政全供给单位中行政单位1个；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0个。截止2020年12月统计，部门基本情况如下：

在职人员编制28人，其中：行政编制 21人，事业编制7人。在职实有26人，其中：财政全供养 26人，财政部分供养0人，非财政供养0人。

离退休人员 17人，其中：离休 0人，退休 17人。

车辆编制2辆，实有车辆2辆。

三、预算单位收入情况

（一）部门财务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务总收入 582.5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3.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编制人数比上年有增加，人员工资、各项保险比上年有一定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582.5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3.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编制人数比上年有增加，人员工资、各项保险比上年有一定增加。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事业单位事业收入0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其他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二）财政拨款收入情况

2021年部门财政拨款收入 582.5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3.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编制人数比上年有增加，人员工资、各项保险比上年有一定增加。其中:本年收入582.52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3.74%，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编制人数比上年有增加，人员工资、各项保险比上年有一定增加。上年结转结余收入0万元。本年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582.52万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0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拨款0万元。

四、预算单位支出情况

2021年部门预算总支出 582.52万元。财政拨款安排支出 582.5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38.04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3.97%，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预算编制人数比上年有增加人员工资、各项保险比上年有一定增加；项目支出44.48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1.09%，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增加了受灾困难群众春节慰问资金0.48万元。

（一）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功能科目分类情况

1.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40.4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养老保险单位缴费支出。

2.2210201--住房公积金30.1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在职人员住房公积金单位缴费支出。

3.2240101—行政运行377.77万元，主要用于部门行政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4.2240106—安全监管44万元，主要用于本部门安全生产监管、应急管理等工作经费支出。

5.2240150—事业运行89.63万元，主要用于部门事业基本支出：人员经费支出、商品和服务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2240199--其他应急管理支出0.48万元，主要用于部门对受灾困难群众春节慰问支出。

（二）财政拨款安排支出按经济科目分类情况

30101-基本工资91.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1.98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02-津贴补贴145.1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45.1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03-奖金7.6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6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07-绩效工资19.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7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08-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40.4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0.4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10-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19.3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3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11-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9.7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9.7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12-其他社会保障缴费2.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2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113-住房公积金30.1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0.1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01-办公费47.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3.75万元，项目支出44万元）。

30205-水费0.2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2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06-电费0.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5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07-邮电费0.5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50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11-差旅费1.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17-公务接待费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26-劳务费78.87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87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28-工会经费2.8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8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29-福利费2.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75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3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39-其他交通费用17.4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7.42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96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96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305-生活补助费48.70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8.22万元，项目支出0.48万元）。

30307-医疗费补助6.7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6.7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30309-奖励金0.01万元（其中：基本支出0.01万元，项目支出0万元）。

五、对下专项转移支付情况

（一）与中央配套事项

功能科目分组，金额0万元。

（二）与省级配套事项

功能科目分组，金额0万元。

（三）按既定政策标准测算补助事项

功能科目分组，金额0万元。

（四）经济社会事业发展事项

功能科目分组，金额0万元。

2021年石林县应急管理局无对下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1年石林县应急管理局无政府采购预算。

七、部门“三公”经费增减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合计43万元，较上年减少7万元，下降14%，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共计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二）公务接待费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公务接待费预算为25万元，较上年减少5万元，下降16.67%，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为309次，共计接待2778人次。

减少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要求，通过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支出管控，本年度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度有一定减少。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为18万元，较上年减少2万元，下降10%。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较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万元，较上年增加减少2万元，下降10%。共计购置公务用车0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减少原因是，按照厉行节约相关要求，通过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支出管控，本年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比上年度有一定减少。

八、重点项目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无重点项目预算。

九、其他公开信息

（一）专业名词解释

**“三公”经费：**主要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1）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领导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3）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预算公开：**是指经本级人代会或人大常委会批准的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准后二十日内由本级政府财政部门向社会公开，并作相应说明；经本级政府财政部门批复的部门预算及报表，应当在批复后二十日内由各部门向社会公开，并作相应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是对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国家通过向社会征收以及出让土地、发行彩票等方式取得收入，并专项用于支持特定基础设施建设和社会事业发展的财政收支预算，是政府预算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

**政府采购：**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机关运行经费安排变化情况及原因说明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安排160.6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经费、印刷费、水电费、汽燃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开支，以保证机构正常运转。与上年对比，增加10.88%，主要原因是，本年度劳务费支出预算比上年度增加15.76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如下：

石林县应急管理局资产总额2039.70万元，其中，流动资产1990.62万元，固定资产49.08万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0元，在建工程0万元，无形资产0万元，其他资产0万元。

鉴于上述数据为快报数，相关数据需在完成2020年决算编制后才能统计汇总相关数据，因此，将在公开2020年度部门决算时一并公开部门截至2020年12月31日的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四）重点领域财政项目文本情况

2021年石林县应急管理局无重点领域财政项目。

十、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一）基本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1年本级财力安排石林县应急管理局基本支出538.04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20.53万元，增加的原因主要是：

1.本年度劳务费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15.76万元。

2.本年度人员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比上年增加4.29万元。

（二）项目支出预算变动的主要原因

2021年本级财力安排石林县应急管理局项目支出44.48万元，与上年对比增加0.48万元，增减变化的原因主要是：

本年度增加受灾困难群众春节慰问支出预算0.48万元。其余无增减变化。

**监督索引号53012671034200111**